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16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功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募集资金总额106.95亿港元，成为业内第七家实现A+H股上市的证券公司，开启了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中国最佳投资银行的新征程。公司严格遵循符合国际准则的公司治理要求，高度重视投资者投资回报和权益保护。2016年度，公司在投资者保护工作方面的情况如下：

#### **一、注重投资者回报，持续现金分红**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制定持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2016年内，公司根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以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分红政策、分红决策程序和机制的规定，制定并实施了2015年度及201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分别分配现金股利14.35亿元、8.94亿元。公司2015年度与中期合计、2016年中期与2016年度（预案）合计分配现金股利总额均占所对应报告期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39.99%。

公司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方案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表了意见；公司通过电话、传真、邮件和投资者交流平台等多种渠道充分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二、依法合规进行信息披露，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2016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上

市规则》、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制度》等要求发布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任何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投资者提供了有效的决策依据。报告期内,公司获上交所 201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 A 类评级。

### 三、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提升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知程度

2016 年,公司通过境内外各大券商的投资策略会或论坛主动宣讲、接待机构投资者来访等方式,累计“一对一”、“一对多”与境内外机构投资者 39 批 296 人次进行交流,通过邮件、电话、股东大会沟通、交易所“e 互动”等方式与投资者交流 122 余人次。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团队与投资者充分交流了公司 H 股 IPO 相关情况、经营情况、PB 业务布局情况、证券自营业务投资业绩情况、为资管子公司增加净资本担保承诺的影响等。

H 股 IPO 过程中,面对全球资本市场剧烈波动的不利形势,公司通过三轮全球非交易路演及正式路演,向亚洲、欧洲、美国及中东的超过 100 家知名投资者面对面介绍了招商证券别具一格的投资亮点,加深了全球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及了解,引入了包括中国人民人寿保险、香港郑裕彤家族投资旗舰周大福、中国人寿、腾讯创始人兼主席马化腾先生等在内的 11 家优质的基石投资者。公司于 9 月 27 日发布 H 股招股文件后,与分析师、投资者积极沟通公司未来的国际化战略、建立符合国际准则的公司治理等,充分展示了公司的投资价值。

### 四、坚持不懈推进投资者教育工作

公司在官方网站设置了投资者专栏,发布投资者教育与保护专题报告,提高投资者服务效率,拓展投资者宣传教育渠道,加深投资者对股票交易的各种风险及上市公司相关规则的了解。

公司持续加大投资者教育宣传力度,强化投资者教育,通过多渠道不断提高教育的辐射面和渗透力。公司一方面通过在临时报告和定期报告中,充分提示投

资风险，从保护投资者的利益为出发点，引导投资者理性投资。另一方面通过不定期接待投资者到公司现场调研或电话调研，完善公司的对外沟通机制，使投资者更加全面客观的了解公司情况，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 **五、试水创新的长效激励方案，提升股东价值**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稳定管理层与骨干员工队伍，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中长期激励机制，经 2016 年 3 月 11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4 月 22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拟启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管理层及骨干员工通过 QDII 资产管理计划认购 H 股方案，从而将激励对象的利益与股东利益、公司利益相链接，推动公司业绩持续提升和长期战略目标的达成，提升股东价值。该方案因未获相关机构或部门批准而终止。2017 年，董事会将继续研究 A、H 股长期激励方案，力争有实质性突破，有机地协调统一股东、管理层和广大公司员工的利益，进一步提升股东价值。

## **六、全面实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方便投资者便捷参与公司治理**

2016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全部采取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利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每次股东大会均设置了股东问答环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主要领导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解答，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为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了方便快捷的渠道。

未来，公司将继续做好投资者保护工作，努力夯实业绩基础，积极回报投资者的支持，同时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引导市场充分了解公司的投资价值。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